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笑集团”）关于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登记和质押登记证明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2015年7月10日、2015年8月12日、2015年10月8日，露笑集团分别将其持有本公司的4,000万股、880万股、600万股股份（分别占本公司股份总份数的11.11%、2.44%、1.67%），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1日、2015年8月19日、2015年11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89、2015-098、2015-142），已于2015年12月21日、2015年12月16日、2015年11月30日分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015年11月17日、2015年12月21日，露笑集团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00万股、2,000万股股份（分别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67%、5.56%）分别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作为露笑集团融资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分别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分别自2015年11月17日、2015年12月21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时止。

截止公告日，露笑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5,603.6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6,000万股的43.34%，露笑集团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10,800万股，占露笑集团持有股份数的69.21%，占公司总股本36,000万股的30.00%。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